

行政院社會福利推動委員會第八次委員會議第二次會前協商會議紀錄

壹、時間：93年10月11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

貳、地點：本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傅政務委員兼執行長立葉

紀錄：邱國光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結論：

報告案

第一案、第七次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決定：洽悉；本案提第八次委員會議報告。

第二案、全國社會福利會議結論分辦表彙整情形報告案。

決定：

一、洽悉，本案提第八次委員會議報告。

二、有關各委員關心之議題重點，請各權責機關照下列意見辦理：

（一）王榮璋委員關心之2-03-03辦理全體榮民生活狀況調查：請退輔會應於下（第九）次委員會議召開前完成上開調查並送請委員參考，另請配合修正分辦表辦理情形。

（二）滕西華委員、陳節如委員關心之5-04-01有關醫院出院準備計畫及衛政、社政銜接等相關問題：請衛生署參照委員意見，通盤研議後，於下（第九）次委員會議提出報告。

（三）陳武宗委員關心之6-18-02建立學校社會工作制度：請教育部將目前建立學校社會工作之辦理情形，於下（第九）次委員會議提出報告。

第三案、行政院社會福利推動委員會「長期照顧制度規劃小組」推動計畫報告案。

（內政部）

決定：

一、洽悉，本案提第八次委員會議報告。

二、至於吳委員玉琴所提各部會相關計畫於推動前應先提小組討論乙事，鑒於各部會目前推動中之計畫各有其預定目標及期程，且小組成立後各部會均會派員參與，未來可與各部會建立溝通聯繫機制，原決定小組成立後於第一次委員會議中，將先聽取各部會業務報告，屆時再就此項建議進一步討論。

第四案、「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通報及防治工作實施方案」報告案。（內政部兒童局）

決定：洽悉，本案提第八次委員會議報告。

伍、討論案：

第一案、提報「家庭政策」（草案），請討論。（內政部）。

決議：洽悉，本案提第八次委員會議討論。

第二案、請政府具體回應民間社會福利團體於第二屆民間社會福利研討會中，所提之「對當前社會福利的共同訴求」。（呂寶靜、陳節如、吳玉琴、王榮璋、林佳和等委員）

決議：本案本（第八）次委員會不提會討論，由相關行政機關與本案提案委員組成專案小組進行研議，下（第九）次委員會再提會。
柒、散會（上午十一時三十分）